

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原规划名：南塘中学）新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造价、监理）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XZ-2021-LYFGS-XMZB-0882）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长沙市

一、招标条件

本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原规划名：南塘中学）新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造价、监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20万元，招标人为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为67403.96m²；总建筑面积65976.38m²，主要建设一所普通高级中学，包括3栋教学楼、1栋综合楼、1栋行政及实验楼、1栋食堂及风雨操场、400米标准运动场、3栋宿舍楼，以及门卫室等配套附属用房，并配套完善道路、广场、绿化、文化设施、管网及附属工程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原规划名：南塘中学）新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造价、监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原规划名：南塘中学）新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造价、监理）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或企业单位，事业单位法人执照或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2. 投标人须满足以下要求：2.1 资质要求：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2.2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或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



、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银行资信证明。2.3信誉要求：企业近三年没有因违法或不诚信行为而被政府或业主宣布取消投标资格的记录且没有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2.4类似工程业绩要求：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1800天内不少于1个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业绩是指：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承接过单项合同投资额不少于78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类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服务内容至少包含工程监理和工程造价咨询），或同时具有单项合同投资额不少于78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类监理业绩和造价咨询业绩（工程监理服务和造价咨询服务可以不是同一个项目）。2.5项目负责人要求：持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2.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拟任监理负责人：持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证书处于有效期内，监理负责人不允许在其他项目任职（拟任监理负责人在长沙市行政区域内最多有0个作为总监理工程师的在监项目，且在长沙市行政区域外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任总监理工程师），拟任监理负责人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查询和证明方式：本省企业和省外入湘企业以在“湖南省建筑工程监管信息平台”查询为准。同时，请省外入湘企业提供官方网站查询的相关信息的网页截图。拟任造价负责人：持有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证或者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注：1、以上人员注册证的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2、根据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作中核查养老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疫情期间以及生产恢复期间，不核查有关人员养老保险，参与投标的企业无需提供有关人员养老保险缴纳资料。参与投标的企业在投标文件中的人员均应为本单位在职员工。若中标后，发现中标人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参与投标，招标人将依法处理。3.现场监理部其他关键岗位人员须在投标时提供相关书面承诺，承诺将按湘建建〔2020〕208号文件（或省住建厅最新发布文件）的要求（至少配备4人，其中总监理工程师1人，专业监理工程师1人，监理员2人），在工程实施时根据项目需求配备到位，并及时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在长沙市行政区域内（包括长、望、浏、宁四县区）作为总监的不得有在监项目（不允许有外地在监项目和作为专业监理工程师的在监项目），专业监理

工程师和监理员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任职。不接受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作为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2.7其他要求： /

。3.本次招标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本项目只接受具有 监理

资质的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家数不得超过 2个

。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联合体中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的投标。4.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作为本项目的投标人员。项目负责人、监理负责人、造价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必须由独立投标人或牵头人单位委派；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1年10月14日 16时00分到2021年11月04日 08时59分

获取方式：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下载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1月04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11月04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线上举行，所有投标人应准时在线参加。

七、其他

详见本公告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长沙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联系电话：0731-89919392、84898622。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

地 址：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规划东三线与南四线交汇处

联系人：谢老师

电话：1365731924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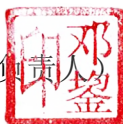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系人：戴延龄（项目负责人）

电话：0731-8589206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原规划名：南塘中学）新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原规划名：南塘中学）新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造价、监理）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已由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湘发改社会【2021】118号文（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拨款（资金来源），招标人为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造价咨询、监理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原规划名：南塘中学）新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造价、监理）服务项目

2.2项目地点：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规划东三线与南四线交汇处

2.3项目概况：项目总用地面积为67403.96m²；总建筑面积65976.38m²，主要建设一所普通高级中学，包括3栋教学楼、1栋综合楼、1栋行政及实验楼、1栋食堂及风雨操场、400米标准运动场、3栋宿舍楼，以及门卫室等配套附属用房，并配套完善道路、广场、绿化、文化设施、管网及附属工程等。

2.4服务期限：全过程工程咨询驻场服务期为整个项目准备阶段至竣工验收阶段（暂定为12个月），具体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驻场开始时间以委托人正式通知开始驻场时间为准。服务期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5招标范围：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

√ 监理服务：1、本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缺陷责任期的施工全过程监理。2、施工及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组织协调、合同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监理、配套设备安装监理等。3、按规定将监理的相关资料整理归档。

√ 造价咨询服务： 编制设计概算 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 施工全过程造价控制 结算审核 ___/___（其他）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1、依据批准的项目建设方案组织初步设计工作；2、依法组织开展项目施工及设备材料采购招标，负责工程合同的洽谈与签订，并将招投

标情况、签订的合同相关行业管理部门备案；3、办理规划、用地、拆迁、施工、环保、消防、人防、园林、市政等有关报批手续（具体详见附件一）；4、配合业主按项目进度提出年度投资计划和年度基建支出预算，并按月向项目单位及相关部门报送工程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5、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以及合同约定组织工程验收及办理竣工验收备案；6、配合业主编制工程结算表及竣工财务决算报相关部门审批，并按照批准的资产价值办理资产交付手续；7、整理汇编移交项目有关资料；8、根据项目实际需要以及业主要求，但尚未明确在上述服务中的其他工作内容均包含在本次服务范围内。

招标代理服务：1、协助招标人办理招标申请事项。2、依法组织招标，发布招标文件、组织答疑澄清、组织开标、组织评标、向委托（使用）方提供三个中标候选人，并按规定进行公示。3、根据委托（使用）方确定的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4、负责与政府招标管理部门进行协调。5、按规定将招标资料整理归档。

工程专项咨询：

项目融资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

风险管理咨询：

项目后评价咨询：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咨询：

工程保险咨询：

工程检测服务：除桩基础检测以外的结构检测、钢结构检测、材料见证取样、节能检测、室内环境检测、消防检测、防雷检测等必要检测工作。

运营维护管理咨询：

其他服务：1、配合建设单位做好项目形象工作。2、统筹管理进度、质量和安全，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规定执行。

2.6本服务合同禁止转包，中标人应全面独立完成服务合同可分包 / 服务内容。

3. 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或企业单位，事业单位法人执照或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3.2 投标人须满足以下要求：

3.2.1 资质要求：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

3.2.2 财务要求：

提供：近三年或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2.3 信誉要求：企业近三年没有因违法或不诚信行为而被政府或业主宣布取消投标资格的记录且没有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2.4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1800天内不少于1个类似工程业绩。

类似工程业绩是指：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承接过单项合同投资额不少于78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类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服务内容至少包含工程监理和工程造价咨询），或同时具有单项合同投资额不少于78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类监理业绩和造价咨询业绩（工程监理服务和造价咨询服务可以不是同一个项目）。

3.2.5 项目负责人要求：持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

3.2.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拟任监理负责人：持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证书处于有效期内，监理负责人不允许在其他项目任职（拟任监理负责人在长沙市行政区域内最多有0个作为总监理工程师的在监项目，且在长沙市行政区域外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任总监理工程师），拟任监理负责人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查询和证明方式：本省企业和省外入湘企业以在“湖南省建筑工程监管信息平台”查询为准。同时，请省外入湘企业提供官方网站查询的相关信息的网页截图。

拟任造价负责人：持有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证或者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注：1、以上人员注册证的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

2、根据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作中核查养老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疫情期间以及生产恢复期间，不核查有关人员养老保险，参与投标的企业无需提供有关人员养老保险缴纳资料。参与投标的企业在投标文

件中的人员均应为本单位在职员工。若中标后，发现中标人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参与投标，招标人将依法处理。

3. 现场监理部其他关键岗位人员须在投标时提供相关书面承诺，承诺将按湘建建〔2020〕208号文件（或省住建厅最新发布文件）的要求（至少配备4人，其中总监理工程师1人，专业监理工程师1人，监理员2人），在工程实施时根据项目需求配备到位，并及时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在长沙市行政区域内（包括长、望、浏、宁四县区）作为总监的不得有在监项目（不允许有外地在监项目和作为专业监理工程师的在监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任职。不接受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作为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

3.2.7其他要求：___/___。

3.3

本次招标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本项目只接受具有监理资质的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家数不得超过2个。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中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的投标。

3.4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作为本项目的投标人员。项目负责人、监理负责人、造价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必须由独立投标人或牵头人单位委派。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经济补偿方式及标准：不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有投标意愿者请于2021年10月14日起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及网址）下载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11月4日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6.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bidding.hunan.gov.cn>）

《长沙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szjw.changsha.gov.cn/zbtbjgw/>

《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

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http://yzcn.csedu.gov.cn/>）

长沙市教育局“互联网+监督”平台（<http://hlwjd.csedu.gov.cn/dist/#/>）上发布。

8. 行政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本次招标活动接受长沙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的监督，联系方式为0731-89919392, 84898622。

9. 其他

9.1省外入湘企业应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9.2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人应登录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进行注册登记和CA认证，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相关信息。

9.3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0731-84121592。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沙市一中城南中学

地 址：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规划东三线与南四线交汇处

邮 编：410000

联系人：谢老师

电话：13657319240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邮编：410016

项目负责人：戴延龄（项目负责人）

电话：0731-85892066

传真：/

电子邮件：/

